马边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名词解释

十二、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9.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5.政府采购预算表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职能简介：

（一）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推动全县红十字会工作的开展。

（二）开展全县救援、救灾相关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协助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调查了解灾情，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及时向灾区群众和受难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三）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四）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五）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六）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七）发展与各地红十字会之间的友好交往，开展人道领域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等法律条例；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加强备灾救灾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制定应急预案，发展应急救援队伍；储备救灾物资，建设和管理备灾救灾设施，建立完善应急救援区域协作机制；开展应急救护工作，宣传、普及、培训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全年培训救护员 600 人以上，普及培训 2800 人以上；开展人道救助工作，对易受损人群进行救助，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参与养老服务等活动；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宣传动员、志愿服务、表彰激励、人道关怀等工作；依法参与、推动遗体和人体器官以及角膜等组织捐献工作，开展人体器官捐献的宣传动员、意愿登记、捐献见证、缅怀纪念、人道关怀等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开展捐赠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红十字会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

县红十字会总编制 5 名，其中：行政编制 0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5 名。在职人员总数 5 名，其中：行政 0 名，工勤 0 名，事业 5 名。离休 0 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县红十字会2025年收支总预算129.58万元，比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11.13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其中：2025年收入预算129.5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9.58万元，占100%；2025年支出预算129.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58万元，占73%；项目支出35万元，占27%。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县红十字会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财政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县红十字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9.58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11.13万元。主要是职工工资待遇提升和项目经费预算增加等原因形成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99万元，占91.83%；卫生健康支出2.79万元，占2.15%；住房保障支出7.8万元，占6.0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8.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1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失业、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32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66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6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

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3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缴纳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8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红十字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9.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县红十字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县红十字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县红十字会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红十字会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2 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持平。其中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2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县级以上部门来马调研指导工作和其他区县兄弟红会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公务用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等费用。县红十字会2025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合计8.6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县红十字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3.5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23.15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AED）、应急救援设备(防溺水救生设备、折叠床）和救灾帐篷等救灾备灾物资。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县红十字会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安排129.58万元，其中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129.58万元，主要是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按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要求，单位资产11.75万元，其中：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5年，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失业、工伤保险 缴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指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1.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马边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